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函

機關地址：72153 台南市麻豆區南勢里168號
聯絡人：邱馨慧
聯絡電話：(06)5718888轉842
傳真電話：(06)5717613
電子信箱：hsinhui@tsu.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台首通識字第10200090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通識教育學報刊行要點、通識教育學報投稿基本資料表、著作授權同意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刊行要點.DOC，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DOC，台首大通識學報投稿基本資料.DOC）

主旨：為推動通識教育學術研究與交流，本校通識學報《全人教育集刊》第1期徵稿，請惠予公告並鼓勵 貴校教師同仁踴躍賜稿，以光篇幅，請 查照。

說明：

- 一、《全人教育集刊》由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主編，凡屬通識教育領域未曾刊載之中英文原創性論文，均歡迎投稿。
- 二、本學報每年三月及九月截稿，六月、十二月出版，刊行二期。全年徵稿，隨收隨審，每年截稿日期分別為3月31日及9月30日。
- 三、檢送本學報刊行要點、投稿基本資料表及著作授權同意書，亦可至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網站查閱及下載，網址：<http://gec.tsu.edu.tw/files/11-1021-530-1.php>。
- 四、稿件請寄72153台南市麻豆區南勢里168號「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編輯委員會」收；電子郵件信箱：tsc@tsu.edu.tw。
- 五、本校聯絡人：邱馨慧小姐，電話：(06) 571-8888轉842；傳真：(06) 571-7613。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2.11.15



1020018946

正本：公立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通識教育中心

校長 陳 響 亮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校外徵稿」項下，並彙整後送全校教職員生公告週知。

出版組 張溶玲 1120
均用行政組員 1133

出版組 呂錦玲 1120
組長 1248

代為決行

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刊行要點

100 年 10 月 12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中心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提昇教師教學、研究品質，增進校內外學術交流，依據本校「學報徵稿要點」，制定本中心學報（以下簡稱本學報）刊行要點。
- 第二條 本學報定名為「全人教育集刊」。每年三月、九月截稿，六月、十二月出版，刊行二期，必要時得發行特刊。
- 第三條 本學報之相關業務，由中心主任統籌，各教學小組召集人組成編輯委員會負責執行。
- 第四條 本學報論文之來源，除提供本中心同仁發表外，亦接受校內外與國外專家、學者之投稿。
- 第五條 本學報論文之審查，採匿名審查制，稿件經學報編輯委員會預審通過後，採二加一外審辦法；由學報編輯委員會，針對每篇稿件內容，薦請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至少同等級於投稿作者之校內外專家學者二人初審通過，並依審查意見進行修正，經編輯委員會確認通過，始可刊登。
- 第六條 本學報投稿原則如下：
- (一) 字數以不超過貳萬字為原則，惟特別稿件，不在此限。
 - (二) 本學報刊載之論文以中、英、日文為主。
 - (三) 稿件中含中文首頁、英文次頁及正文三部份，以電腦打字列印，包含以下各項：
 - 1、 中文首頁：載有論文中文篇名、作者中文姓名、任職機構及職稱、三百五十字以內之中文摘要、中文關鍵詞。
 - 2、 英文次頁：載有論文英文篇名、作者英文姓名、英文任職機構及職稱、三百五十字以內之英文摘要、英文關鍵詞。
 - 3、 正文：包括本文、附註、參考文獻、附錄等部份。
 - (四) 投稿時，應填寫『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投稿基本資料表』乙份及論文稿件一份掛號郵寄業務單位：台南市麻豆區南勢里 168 號 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編輯委員會收；並將電子全文檔案（Microsoft Word 格式，並含『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投稿基本資料表』電子檔案）以電子郵件傳送：tsc@mail.tsu.edu.tw。

- (五) 本學報對稿件內容及格式有修繕權，以保持一定之編輯水準，不願刪改者請註明。
- (六) 來稿如有一稿兩投（此指投送其他刊物，或研討會發表論文將編輯成專書）之情況，本學報兩年內不再接受該位作者投稿。
- (七) 已接受刊登之論文，作者需簽署「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權書」交予本學報，該篇論文之著作財產權歸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所有。惟著作人仍保有未來集結出版、教學及網站等個人使用之權利，且文章內容有涉及著作權部分由作者自負責任。

第七條 本學報之論文刊載，採線上電子方式；凡經刊載之論文，得致送當期學報一冊與抽印本十冊。

第八條 本學報得對外公開發行，其發行方式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九條 本要點經本中心會議通過後實行，修正時亦同。

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

授權人茲以下列空格處之論文名稱為題之稿件投稿於貴學報，本稿件保證為授權人所創作，且未曾以任何形式發表或出版，授權人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特此聲明。如有聲明不實，而致貴學報違反著作權法或引起版權糾紛，授權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該稿件若蒙貴學報刊行出版，授權人同意將該篇具有著作財產權之文稿，授權予台灣首府大學圖書館、國家圖書館（中華民國期刊論文資料庫）。被授權單位得無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後典藏、散布發行或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依本授權所為之典藏、重製、發行及利用均為無償。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文稿名稱「_____」

授權人（第一作者）簽名：【_____】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地址：

授權人（第二作者）簽名：【_____】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地址：

授權人（第三作者）簽名：【_____】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地址：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本授權書請以電腦打字或黑、藍筆填寫，並親筆簽名後，擲寄「72153 台南市麻豆區南勢里 168 號臺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編輯委員會收」

2.所謂非專屬授權是指被授權人所取得的權利並非獨占性的使用權，授權人尚可將相同的權利重複授權給他人使用。

授權書版本:2011/10/12

台灣首府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學報投稿基本資料表

姓名		服務學校		
服務單位			職稱	
聯繫電話：		聯繫住址：		
電子信箱				
文稿中文名稱				
文稿英文名稱				